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建设单位: 广州市民政局房屋管理所
 项目名称: 广州市民政局房屋管理所2016年房屋维修工程(原状维修)
 建设位置: 广州市
 规划许可证号:
 报审日期: 2016-05-24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合格书号: 省施审[2016]134号

由 以上设计单位 设计的 上述 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 经审查合格。

(审查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发: 倪萍 2016 年 5 月 24 日

根据住建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第13号令), 本审查机构和审查人员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 对上述工程项目施工图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经审查上述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规划要求,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均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印章和签字, 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如修改设计, 建设单位应当将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送本审查机构审查。

| 专业 | 审查人员 | 签字 |
|-----|---------|---------|
| 建筑 | 沈钢 | 沈钢 |
| 结构 | 范绍芝 刘玉树 | 范绍芝 刘玉树 |
| 给排水 | 谭永辉 | 谭永辉 |
| 电气 | 张玉珍 | 张玉珍 |

程序审查人员签字: 郭冬 (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附: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注: 1、本合格书一式四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审查机构各一份。
 2、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应有审查机构盖章。

兹证明本合格书已报有关单位备案。(备案单位盖章)

备案编号: 20160524001

